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55n0909

三觀義

隋　智顗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No. 909-A 新刻三觀義序
  - 三觀義
- 卷目次
  - 1
  - 2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909-A 新刻三觀義序

四教義從觀出教，依教開解；三觀義融教入觀，依解立行。目足相扶，殆罔俱治之二書，蓋闕一不可也。昔者智者大師為大機感，親注淨名，此其玄談也。而三觀義在支那亡逸已久矣，吾邦幸而雙璧並傳，不寶護而可乎？但三觀義雖有舊刊，較之四教義鹵莽頗多，守篤純和尚深憂之，精加考訂，且著科文及籤錄以闡幽蘊。本山學鬻有魁首貫充者，曾為諸生講授此書，其正譌訂誤，分文折義，一取準繩於純和尚也。因乃發心，將以其校本授剞劂氏，會復獲檀助，梓事不日而成，豈非其護法之誠能致冥祐耶？頃謁余，告其喜，且索題一辭，因為誌其顛末，亦以示隨喜之衷云。
時天明戊申秋九月東叡山凌雲院僧正智願海藏撰

No. 909
維摩詰經三觀玄義卷上

隋天台山修禪寺沙門　智顗　撰

夫三寸之管，氣序不衰；一尺之表，朝陽可測。是知得其道者，豈遠乎哉？三觀詣理之妙門，今明此義，故借為喻也。作佛遐蹤，神功浩曠，求茲非遠，寄以一心，體之有源，總乎三智。若其假方便以致殊，會歸一道，寂然而雙照。況復發軫入不二之門，圓觀成十法之乘，兼用七義，義無不攝，非止淨名名顯，一部宗致，文意炳然。今明三觀義，即為二意：一、先分別境智，二、正解釋。一、先分別境智者，所觀之境，即十二因緣所生之法。為境大聖說此正因緣生法，為破外人說邪因緣生、無因緣生之邪僻也。正因緣生一切法者，無明因緣，則生六道凡夫之法；若解因緣，則生四種聖人之法。故涅槃經云：因滅無明，即熾然菩提。所言十二因緣者，即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識緣名色，名色緣六入，六入緣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，愛緣取，取緣有，有緣生，生緣老死也。言因緣者，有展轉感果，故名為因；互相由有，謂之為緣。此約三世明十二支：初二過去，次八現在，後二未來。明此因緣有三種事：一、煩惱，二、業，三、苦。此三事互為因緣：煩惱業因緣、業苦因緣、苦苦因緣、苦煩惱因緣、煩惱業因緣、業苦因緣、苦苦因緣，是為展轉互為因緣，因緣相續生二十五有。若知無明不起取有，則三界生死皆息，三乘行人入涅槃之要道也。問曰：佛開三乘因緣是中乘觀，何得三乘通觀也？答曰：經論赴緣不同，或如所問。如智度論云：十二因緣獨菩薩法。中論云：為鈍根聲聞說因緣生滅相，為利根菩

薩說因緣不生滅相。如涅槃說：十二因緣有四種觀：下智聲聞、中智緣覺、上智菩薩、上上智佛。即是約十二因緣明四種境也。今一家明義，四諦既為四種，十二因緣亦為四種：一者、生滅十二因緣，二者、無生滅十二因緣，三者、無量十二因緣，四者、無作十二因緣。生滅、無生滅即為初觀之境，無量十二因緣為第二觀境，無作十二因緣為第三觀境。今取中觀論偈四句判此義也。因緣所生即空之理，是第一觀境；因緣即假之理，是第二觀境；因緣即中之理，是第三觀境。問曰：為當境自是境？為當由智故說境？答曰：若言境自境，即是自性境；若言由智故說境，即是他性境；若言境智合說境，即是共生境。義有二過，謂自、他性。若言離智境故說境，即是無因緣而說境。從因緣說境尚不可得，何況無因緣而說境也？四句說智，其過亦然。今中觀論所明諸法不自生，豈得說言由境故境？亦不從他生，豈得言由智故說境？亦不共生，豈得境智合故境？亦不無因生，豈得離境智故境？四句明智，亦復如是。今四句撿境性不可得而說為境者，即是假境，假境是不思議境也。智亦如是，有無、因果、善惡、是非，一切諸法類如此撿。若用此意研覈，眾家解釋經論，難免性義也。問曰：若境自境，可是自性境，今待智故說境，何得是他性境也？答曰：境既稱自，智豈非他？不待智他，那論境自？若待境自，智即是他境。自是自性，他即他性。自性之境不名假境，他性之境豈成假境？若非假境，即非不思議境也。智亦如是。今明不思議境者，即是此經所明之境；不思議智者，即是此經所明之觀智。故金光明經？散脂鬼神品云：我現見不可思議智境，不可思議智照。即其義也。

第二正釋三觀義，乃是入佛法之要門，多所關涉。今略明大意，開為七重，釋三觀名：第一辨三觀相，第二對智眼，第三會乘義，第四明攝法，第五釋成淨名義，第六釋此經文，第七用三觀釋此經一部義。

第一、釋三觀名者。三觀之名，出瓔珞經：一者、從假入空觀，二者、從空入假觀，三者、中道第一義觀。所言從假入空觀者，無而虛設，目之為假；觀假知無，名之入空。若觀諸法如幻如化，但有名字，即入真諦也。而說為二諦觀者，或就情智二諦，或約隨智二諦觀耳。次釋從空入假觀者，若不住空，還入幻化，假名世諦，分別無滯也。而言平等者，若破一用一，不名平等。前觀知假非假，破假入空；次觀知空非空，破空入假。空假互破互用，名為平等也。次釋中道觀者，中以不二為義，道以能通為目。照一實諦，虛通無滯，是中道觀也。故云是二觀為方便道。因是二空觀，得入中道，雙照二諦，心心寂滅，自然流入薩婆若海。此三通名觀者，觀以觀穿為義，亦是觀達為能。觀穿者，即是觀穿見思恒沙無明之

惑，故名觀穿也。觀達者，達三諦之理。是以涅槃經云：即以利鑶斲之磐石沙鹵，直過無礙，徹至金剛。磐石者，見思惑也。沙者，塵沙無知惑也。鹵者，即是無明住地惑也。徹過者，觀穿之義。至金剛者，即達中道佛性理也。問曰：三觀俱照二諦，有何等殊？答曰：前觀雖照二諦，破用不等；次第二觀亦照二諦，破用平等。既不見中道，但是異時平等也。第三觀者，得見中道，雙照二諦，即是一時平等也。

第二、辨相者，即為二意：一、明別相三觀；二、明一心三觀。第一、明別相三觀，亦為兩意：一、總釋；二、別釋。

總釋者，觀因緣所生三諦之理相別不同，三番惑障麁細階級，觀理破惑用智不同，故名別相三觀也。因緣三諦之理相別不同者，因緣空理是真諦相，因緣假理是俗諦相，因緣不二之理是中道第一義相。初觀真諦之理破見思惑，次觀俗諦之理破塵沙無知惑，後觀因緣中道之理正破無明住地惑，是則三觀照理不同、斷惑有異，故名別相，即是大品三慧品所明三智相也。

二、別釋三觀者，即為三別：一、從假入空觀相；二、從空入假觀相；三、明中道第一義觀相。

一、正明從假入空觀相者，略為三意：一、先明所觀之假，二、明觀門不同，三、明正辨入空觀智。一、明所觀之假者，有二種假攝一切法：一者、愛假，二、見假。愛假者，即是愛論；見假者，即是見論。此二種皆是戲論，破於慧眼，障見真實。愛論即是魔業，見論即是外道業。故此經云：天魔者，樂生死；外道者，樂諸見。所謂因此愛見起九十八使，使三業作善不善，則輪轉六道，受生死苦。故此經云：無明有愛，則我病生。又曰：何謂病本？所謂取我。若知愛見由無明生，則一切三界皆從心起。故華嚴經云：三界無別法，唯是一心造。而此諸法皆名假者，無明愛見所起之法，皆由三假之所成也。三假者：一、因成假，二、相續假，三、相待假。此三虛設，故云假也。問曰：三藏．摩訶衍皆明三假，二經之異，云何分別？答曰：隨情明假，則是聲聞經所說；若就理明假，皆如夢幻，即是摩訶衍所說。此經呵優波離，具明此三假之相也。問曰：三乘從三假入空，若為分別？答曰：有人言：聲聞多用因成假、緣覺多用相續假、菩薩多用相待假。

今謂三藏所明三假相別，隨便入理，若摩訶衍所明三假，皆如幻化，三乘觀此，同入空也。

二、明觀門不同者，即是析．體二種觀門也。如聲聞經所明，析假入生法二空者，此如空實手之拳指也。摩訶衍體假入生法二空者，如空鏡像之拳指也。析假入空，名為拙度。體假入空，名為巧度。

故智度論設巧拙二醫，喻如眼病是一，治有巧拙。拙則針藥痛楚方差，巧則呪術不痛自除。損差是同，見色不異。
故中觀論云：能說是因緣，善滅諸戲論，為拙度，不善滅故。故說巧度為善滅也。善滅者，不斷而斷；不善滅者，是定斷也。問曰：二種觀門皆佛所說，巧度是佛之巧，拙度是佛拙乎？答曰：不然。法在於佛，無巧拙相，但巧拙兩機，感佛不同，故有巧拙度也。譬如鏡內無有好醜，好醜之像還出前人。問曰：若如所釋，乃是機有巧拙，非是度有巧拙也。答曰：由機感度，度能赴機，故云巧拙度也。
三、正明入空觀智者，亦兩意：一者、明析假入空；二、明體假入空也。
一、析假入空者，即為二意：一、析見假入空；二、析愛假入空。並是三藏拙度教門也。問曰：上明愛見二假，愛前見後；今明修觀，何故見前愛後也？答曰：眾生有二種使：鈍使為麤，屬魔業；見使為細，屬外道業。故愛前見後。今佛法正道，緣理斷結。於見道中，有二種人：鈍人用無常、苦行入見道，先斷愛；利人用空、無我行入見理，先斷見。見盡在前，修道在後，愛結次除也。一、明析假入空者，即前析見假入空。析假入空之觀，如大智論破氎至隣虛塵，析此生滅細塵色假以入空也。觀內身心亦如是。但成論三大法師，各以情見破此細塵。細塵若盡，不免斷見；塵若不盡，還是常見。不出二見，豈得入空？今詳大智論意，不如諸師所推。論主引佛語云：色若麤若細，總而觀之，無常無我。不說有極微之色也。今謂若知麤細等色無常無我，即是因成・相續・相待，虛假不實。既不得色有，豈滯色空・亦有亦空・非有非空也。是則身邊二見，皆是四緣三假所成，不實皆空。念想觀除，言語法滅，一心禪定。心在定故，能知世間生滅法相。若知四見及六十二見，無常空寂，豁然開朗，成須陀洹。是為析見假入空之觀也。問曰：析假入空，只應析色心之有空・亦有亦空・非有非空云何析？答曰：隨見所執，悉是四緣三假，皆生滅相。破麤生滅，至細生滅；細生滅盡，即入空也。
問曰：云何分別四見生法兩空相耶？答曰：身邊二見並皆是汙穢無記五陰，觀此五陰即陰離陰，並不見我相，唯有陰法，如觀五指不見拳相，此從十六知見假以入生空也。毗曇有門，用此入空發真無漏，見第一義，斷三界結使，成須陀洹。成論空門，觀此邊見但是行陰，行陰悉是三假，假既不實，因此入空破諸見結，成須陀洹。即析實法假，入空正意，是為聲聞經說法空之相也。次析愛假以入空者，愛即是欲愛・色愛・無色愛，皆是四緣三假之所成也。若觀四緣三假無常無性，麤細生滅皆不可得，入空發真無礙道，斷解脫

道，證欲愛一品乃至六品，名斯陀含。進斷三品五下分結盡，名阿那含。空觀轉深，斷色無色五上分結，至金剛三昧，皆阿羅漢。向非想惑盡，第九解脫，是羅漢果，住有餘涅槃。析假入空觀，其功乃息，此即觀因緣所生法，了生滅四諦以入道也。亦名一切智，亦名慧眼。

二、明摩訶衍體假入空觀者，入空觀門乃有多途，今約無生觀門明體假入空也。就此觀門亦為兩別：一、明體見假以入空；二、明體愛假以入空。先明體見假以入空者，體因緣所生見法皆如幻夢，因成・續・待，但有名字，名字即空，非滅故空，空即是真諦，真諦即是涅槃，是為體假入空觀也。問曰：所明觀法，其義云何？答曰：當觀因緣所生身見之心，約三假而撿：一、就因成撿者，內有意根，外有法塵，根塵相對，則有意觸因緣生受。受生者，即是身見意識生也。今此見識定從何生？為意根生？為法塵生？為根塵合生？為離根塵生？若意根生，即自性生；若法塵生，即他性生；根塵合生，即是共生。共生有二過，所謂自、他性也。若離根塵生，即無因緣生，從因緣生尚不可說，何況無因緣生也？故中觀論偈云：諸法不自生，亦不從他生，不共不無因，是故說無生。當知身見之心本自不生，不生而說生者，但是隨順世間名字故說生。名字之法，不在內，不在外，亦非兩間，亦不常自有，是字不住，亦不不住，是字無所有，言語道斷，是名從因成假以入空也。問曰：空有二種：一者、性空；二、相空。此云何分別？答曰：前四句撿生性不可得，即是得性空。無生而說生，即是假生，假生即是不生生，不生生即是相空也。故世諦破性立假，即是性空也；真諦破假，即是相空也。問曰：四句皆撿，撿即是析，撿析何殊？答曰：撿非析也。如見鏡像，撿像鏡不得像，離撿鏡形亦不得像，此即無像之像。像但有名，豈可破析？不如前析氈，從麤至細，極隣虛塵，無實以入空也。次撿相續假。此一念心，為是生生？為滅生？為生滅生？為離生滅而有生？若是生生，即自性生；由滅故生，即他性生；若生滅生，即是共生。共生有二過，謂自、他性。若離生離滅生，即無因緣生。從因緣生尚不可得，況無因生也？今觀此心，不自性生，故非生生；不他性生，故非滅生；不自他性生，故非生滅共；不無因生，故非離生滅生也。如此四句，撿生不得。不生而說生者，但以隨順世間名字故說生。名字之生，即是假生；假名之生，即是不生。若無生名字，則言語道斷，是名從相續假以入空也。問曰：若說生生，可是自性生，待滅故生。滅生非生，即是假義，何得言是他性生也？答曰：生若稱自滅，豈非他滅？若非他生，豈是自生？是自性滅，即他性生。是自性，不得成假；滅是他性，何得說假？滅是他性，遂得說假；生是自性，亦應說假。如此

撿覈，由生故生，即是自性之過；說滅為生，即墮他性之失。如是論者，由滅說生，假不成也。次撿相待假。此身見心生，為是生生？為不生生？為生不生生？為離生離不生生？若是生生，即自性生；若不生生，即他性生；若生不生生，即是共生。共生有二過，謂自他性。若離生離不生生，即是無因生。因緣生尚不可說，何況無因緣而說生也？今觀此心，不自性生，故非生生；不他性生，故非不生生；不自他性生，故非生不生；共生不無因生，故非離生不生而說生也。如此四句，撿生不得，即是不生。不生而說生者，但以隨順世間名字故說生。名字之生，即是假生；假名之生，即是不生。若無生名字，則言語道斷，是名從相待假以入空也。問曰：若說生生，可是自性生；待不生而說生，豈是他性生也？答曰：若生稱自，不生豈非他也？相續科已並覈竟，細類可知。故舍利弗問須菩提：為生生？為不生生？須菩提答：非生生，非不生生也。是則破生見三假，合有十二番觀門。若觀三假生不生，而執著無生，還用十二番觀而破之也。破亦生亦無生見，亦有十二番觀。破非生非無生見，亦有十二番合。破四見，有四十八番觀。能破如所破，是則破能觀之心，亦有四十八番合。能所共有九十六番觀門。善修此觀，觀生相生生，畢竟不可得，乃至複四見．具足四見．不可說見，皆不可得。豁然開悟，六十二見、八十八使皆滅，得須陀洹。故大品經云：須陀洹若智若斷，是菩薩無生法忍。此即巧度不斷而斷，不同拙度之定斷也。

二、體愛假入空者，分別愛假如前說。今明修道體三界愛假皆如夢幻，三假即空，四句撿生並不可得，是名體三界愛假以入空。空即是真智增長，諸法不生而般若生者，斷三界結也。若欲愛六品盡名斯陀含，斯陀含若智若斷是菩薩無生法忍；次斷三品五下分結盡名阿那含，阿那含若智若斷是菩薩無生法忍；斷上二界愛五上分結盡是阿羅漢，阿羅漢若智若斷是菩薩無生法忍；乃至辟支佛侵除習氣，若智若斷是菩薩無生法忍。此皆巧度不斷而斷，　是觀因緣即空不生，生無生四諦入空之觀，其功齊此，亦名一切智，亦名慧眼也。

二、明從空入假觀者，亦為三意：一、明入假之意；二、明入假之觀；三、明觀成化物。一、明入假之意者，此觀正為觀俗諦，破塵沙無知。若二乘不為化物，不須此觀；菩薩弘誓，必須此觀。所言從空入假者，若滯於空，墮二乘地。如大品經云：我以佛眼觀十方世界恒沙菩薩學菩薩道，少得入菩薩位，多墮二乘。是故教道菩薩從空入假，用道種智入菩薩位。若不滯空，如空中種樹，分別藥病，化眾生也。二、明修入假觀者，入假有二種：一者、入見假一切法；二者、入愛假一切法。一、明入見假一切法者，菩薩住深禪

定，知空非空，觀假見假有四種，從此四見出無量見：一、自生見；二、他生見；三、共生見；四、無因生見。此四見各有執諍之病也。復次，執有二種：一、執外人邪因緣、無因緣四生之見，所謂從冥初生覺，從微塵生，自在天生，時生，自然生也。二、執佛法正因緣，生自・他・共・無因四生之見。執自生見者，若計意根生意識，是則心能生心。故正法念經云：心如工畫師，作種種五陰，一切世間法，無不從心造。亦如唯識之所明也。他生者，經云：心不孤生，必藉緣而起。故大品經云：有緣思則生，無緣思不生，當知一切法，皆從外緣生也。共者，有言：如經所說，六觸因緣生六受識，得一切法也。自然生者，如龍王經云：一切法皆自然而生。大品經云：十二因緣非佛・天・人・脩羅作，性自爾也。佛有四種之說，皆是四悉檀方便赴緣利物而說。諸眾生顛倒不了，或執外人邪說四邊而生見著，或執佛法經論四邊而生見著。故大智論云：譬如大火聚，四邊不可取，邪見火燒故。故隨所執見有苦集，若能知苦斷集，必須修道證滅。二明愛假諸法亦如是。三明觀成化物者，菩薩從空入假修證，即是觀因緣，亦名為假，名生不生無量四諦，亦名道種智，亦名法眼過二乘地，用道種智入菩薩位入假修證。道種智合有三種：一生滅道種，二無生滅道種，三依藏識道種。菩薩住是位，為降伏天魔及其眷屬，即入愛假現諸神通，乃至同事利物說諸愛論，如此土三墳五典安國育民之經書也。為降伏外道及其眷屬，入見假顯示智慧，乃至同事利物說諸見論，如十八種六師皆稱一切智也。深知愛見苦集之病無量，道滅之藥亦復無量，皆如夢幻，用四悉檀赴其根緣隨病授藥。復次菩薩為度如是無量眾生故，遊戲神通淨佛國土成就眾生，入假修無量願行，是為觀成化物也。

三、明中道第一義觀者，即為三意：一、明所觀境；二、明修觀心；三、明證成。一、明所觀境者，前二觀是方便，雖有照二諦之智，未破無明，不見中道，真俗別照，即是智障。故攝大乘論云：智障甚盲闇，謂真俗別執。智障者，依阿梨耶識，識即是無明住地，無明住地即是生死根本。故經云：從無住本，立一切法。無住本者，即是無始無明，更無別惑所依住也。二、修觀智者，若修此觀，還用前二觀為方便也。總前二觀，則雙亡雙照之方便也。雙亡方便者，初觀知俗非俗，即是俗空；次觀知真非真，即是真空；亡俗非俗，亡真非真，非俗非真，即是中道。因是二空，觀入中道第一義諦。雖觀中道而不見者，皆是無明之所障也。當觀實相，修三三昧。智度論云：聲聞經中說三三昧緣四諦十六行，摩訶衍明三三昧但緣諸法實相。今初修空三昧，觀此無明不自生，不從法性生也；不他生，非離法性外別有依他之無明生；不共生，亦非法性共

無明生；非無因緣生，非離法性離無明而有生也。若四句撿，無明本自不生，生源不可得，即是無始空，是名空三昧。空無住之本，立一切法也。
若爾，豈全同地論師計真如法性生一切法？豈全同攝大乘師計黎耶識生一切法也？問曰：各計何失？答曰：若本理無二是二，大乘論師俱稟天親，何俟諍同水火？
次觀無相三昧者，即觀無生實相，非有相，不如暗室瓶瓮之有相也；非無相，非如乳內無酪性也；非亦有亦無相，不如智者見空及不空也；非非有相非無相，非取著，即是愚癡論。若不取四邊之定相，即是無相三昧入實相也。若爾，豈全同地論師用本有佛性如闇室瓮，亦不全同三論師破乳中酪性畢竟清淨無所有性義也。問曰：各計何失？答曰：若無失者，二大乘論師何得諍同水火也？次明修無作三昧，觀真如實相，不見緣修作佛，亦不見真修作佛，亦不見真緣二修合故作佛，亦不見離真緣二修而作佛也。四句明修即是四種作義，若無四修，即無四作，是無作三昧也。若爾，豈同相州北道明義緣修作佛，南土大小乘師亦多用緣修作佛也，亦不同相州南道明義用真修作佛。問曰：偏用何過？答曰：中道無諍，何得諍同水火？今明用三三昧修中道第一義諦，開無明，顯法性，亡真緣，離諍論，言語法滅，無量罪除，清淨心一。水若澄清，佛性寶珠自然現也。見佛性故，即住大涅槃。問：若爾者，今云何說？答曰：大涅槃經云：不生不生名大涅槃。以修道得故，故不可說。豈如諸大乘論師偏執定說也？今以因緣故亦可得說者，若解四悉檀意，如前異說，則無咎也。三、明證成者，若觀無明見中道者，即是入不二法門，住不思議解脫也。故此經入不二法門品云：若知無明實性即是明，明亦不可得，為入不二門。若入中道，即能雙照二諦，自然流入薩婆若海。此是觀因緣，即中道不生不生，證無作四實諦，亦名一切種智，亦名佛眼，即是見佛性住大涅槃也。
第二、一心三觀者，此觀是深行利根菩薩之所修習。所以者何？不思議因緣之理甚深微妙，其觀慧門難解難入。今明此觀亦為三意：一、明所觀之境；二、明能觀之觀；三、證成一。所觀之境者，即是一念無明因緣具十法界三諦之境也。十法界者：一、地獄法界；二、畜生法界；三、餓鬼法界；四、脩羅法界；五、人法界；六、天法界；七、聲聞法界；八、緣覺法界；九、菩薩法界；十、佛法界。此即六是凡夫，四是聖人。所言法界者，法名自體，界以性別為義。此十種法體因果不同，事性隔別不相混濫，故言十法界。此十法界皆是十二因緣之所成，故言因緣所生法也。十二因緣並依無明，無明之理體非異念，故言一念具足十法界也。一念十二因緣，出華嚴・大集・瓔珞經文。因緣三諦已如前辨。問曰：九法界可是

十二因緣所成，佛法界清淨非生死法，云何亦說為十二因緣耶？答曰：大品經云：若有能深觀十二因緣，即是坐道場。此經云：緣起是道場，無明乃至老死皆無盡故。又涅槃經云：十二因緣名為佛性，見佛性故住大涅槃。依此而推，十二因緣何得非佛法界也？問曰：一念十二因緣具十法界，何得以為一心三觀之境？答曰：以一念十二因緣即空・即假・即中，三諦之理不縱不橫、不一不異。十法界法雖復無量，不礙一念無明之心，一念無明之心含十法界，無有迫妨。問曰：一人具十法界，次第經無量劫，云何止在一念無明心內不相妨礙耶？答曰：此經明不思議，須彌入芥子不相妨礙。無情之物尚得如此，況心神微妙，一念具足一切三世諸心諸法，何足致疑？問曰：諸大乘經皆明不思議，其意難見，云何了別？答曰：佛法不思議道理，唯可仰信，豈可情求？若苟抱深迷，當以近譬。法華經？安樂行品明持經之人若於夢中但見妙事，所謂夢見從初值佛發菩提心乃至成道轉法輪，經千萬億劫度無量眾生，是則少時眠心有無量夢事，無量夢事而不礙一念眠心，一念眠心能含無量劫事。無明一念具一切法，不相妨礙，亦復如是。而眠時謂無量別，覺已反觀，知止是一念眠心具無量心。今時人雖不夢裏見無量劫事，而亦倏忽見三數日 事，見是無量夢事，只是一念眠心之內而不相妨。世間現見如此無明一念具一切法，不相妨礙，何所致疑？眠法覆心，即譬無明覆中道佛性之真心；無量夢，即譬恒沙無知覆一切佛法妙事；夢事不實而取著憂喜，譬見思覆真空也。若不細尋夢譬，此不思議理，疑終難決。故諸大乘經多說十喻，但諸師解譬，或時偏淺，唯見譬夢不實空邊，不見譬無明一念無量邊也。二、明能觀之觀者，若觀此一念無明之心非空非假，一切諸法非空非假，亦不得非空非假而能照此中道之空假，即是照一切法性法界之空假也。知假非假，即是入真；知空非空，即是入俗。照中道，見二諦，即一心三觀之相也。

稱理之觀，不得諸法，不知不見，不斷癡愛，起諸明脫，亦不縛不脫，無能無所，真緣俱泯，離諸戲論，言語法滅，清淨心一，如水澄清，珠相自現，是為得一心三觀之相。故大智論欲釋般若偈云：般若波羅蜜，實法不顛倒，念想觀已除，言語法亦滅，無量眾罪除，清淨心常一，如是尊妙人，則能見般若。三、明證成者，若證一心三觀，即是一心・三智・五眼也。如覺時知夢不實，無量夢事，皆依眠心，三義宛然，皆不可得，朗然大悟，無所依稀，即是初心一念相應慧，是悟佛菩提智也。此經云：一念知一切法，是坐道場，成就一切智。故大品經云：菩薩以一切種智，知一切法也。法華經云：為一大事因緣，開佛知見，使得清淨也。涅槃經云：發心畢竟二不別，如是二心前心難。華嚴經云：破一微塵，出三千大

千經卷也。即此經明入不二法門，不斷癡愛，住不思議解脫，不起滅定，現十法界身，度一切眾生也。此真觀因緣，中道不生，不生證無作四實諦，是真一切種智，是真佛眼，見於佛性，住大涅槃。問曰：何經論出此一心三觀？答曰：上引諸經，並證斯義，且釋具有明文。論自解三智一心中得，欲令易解，分屬三人。問曰：如佛說三種智，其實一心中得，云何言欲以道慧具足道種慧，乃至一切種智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？答曰：是三種智，其實一心中得，今欲分別為人說，令易解故，作此次第耳。復次，三智雖一心，而用智有異，譬如三相，雖在一心，而相不同。今論謂三相譬一心三諦之理，謂相不同一心三智，照此三諦，亦不濫也。若非求一心三觀，善巧修習相應，豈得一心證三智也？

第三、對眼智者，智即三智，眼即五眼。三觀能知因緣三諦之理，即是三智；能見因緣三諦之理，即是五眼。若解三觀・三智・五眼，兩科大義宛然明了。若分別為論，三觀為因，三智・五眼為果。通而為論，三觀即是三智・五眼之異名耳。如大智論釋般若云：別即般若為因，至佛心則變名一切種智。若通而為論，俱通因果。如大智論偈云：若如法觀佛，般若及涅槃，是三則一相，其實無有異。故知般若之名亦至佛果。又如三德成大涅槃，不縱不橫，如世伊字摩訶，般若果上之一德也。問曰：三觀對三智，其數相應；三觀對五眼，數豈相當？答曰：若觀麤細因緣，即是肉眼・天眼之境；若見三諦之理，即是慧眼・法眼・佛眼也。問曰：若觀因緣，未見真諦，而開天・肉二眼者，亦應觀假方便・一切智方便，開為兩觀兩智也。答曰：觀智通漫方便，不須別開見義，指的必須離出二眼。問曰：慧解脫人亦觀因緣入空，而無天眼，豈得觀因緣麤細之境，說肉・天二眼耶？答曰：慧解脫人雖觀麤細因緣，不為修通。若觀因緣麤色，修諸功德，則肉眼漸淨，所見轉遠。若入禪定，觀因緣細色，斷障通無知，即發天眼。故知因緣麤細色境，即是修二眼之方便，亦是二眼所見之境界也。今正明對智眼，即為三意：一、對三智；二、對五眼；三、約教料簡。一、對三智者，從假入空觀，即是一切智之異名也，此二同照真諦故；從空入假觀，即道種智之異名也，此二同照世諦故；中道第一義觀，即是一切種智之異名也，此二同照中道。中道一相，雙照二諦也。二、對五眼者，初、觀因緣麤細之法，若見麤細之色，即是肉・天；二、眼入空見真，即是慧眼；第二、觀從空入假，見俗分明，即是法眼；第三、觀深觀中道二諦，即是佛眼也。三、約教料簡者，問曰：四教所明三智・五眼，悉得對三諦不？答曰：三藏、通教三智、五眼，通但照二諦。所以者何？不明佛性，常住涅槃，是佛果不出二諦也。若別教・圓教則如前，是則佛果通出二諦外也。問曰：三藏・

通教若不對中道，云何辨三智・五眼之別？答曰：別照二諦，則有二觀・二智・四眼之別；雙照二諦，二諦理窮，即受種智・佛眼之名。問曰：佛、別教二諦，二諦只是二觀・二智・四眼，何得有三智・五眼耶？答曰：若是含中入真，世諦守本，即是通教二諦。從假入空，觀一切智・慧眼，但見真空，不見不空；從真入假，觀道種智・法眼，照俗如前；第三、觀種智・佛眼，能見第一義不空，即是見佛性，住大涅槃，此即佛果不出二諦也。復次，若將真含俗，中道諦守本為二者，初二、觀二智・四眼，同照俗諦，俗諦有空有也；第三、觀種智・佛眼，悉照真諦，真諦即是佛性，見佛性故，住大涅槃，此亦佛果不出二諦也。

維摩詰經三觀玄義卷上

維摩詰經三觀玄義卷下

隋天台山修禪寺沙門　智顗　撰

第四、會乘義者，三觀即是三智。三智有二種：一、別相三智；二、一心三智。一、別相三智即開三乘；二、一心三智但是一佛乘也。第一、正明別相三觀開三乘者，即為二意：一、正約三觀開三乘；二、明十法成三乘。一、正約三觀開三乘者，即為三意：一、約析法觀開三藏教三乘；二、約體法觀開通教三乘；三、總約析體別相三觀成別教大乘。一、明析法觀開三藏教三乘者，三藏教明三乘行人同析因緣，假以入空。若聲聞總相，析法入空，發真無漏，成一切智，名聲聞乘；若辟支佛別相，析法入空，發真無漏，成一切智，名辟支佛乘；若菩薩總相、別相，析法入空，而不斷結取證，多入俗假，修行六度，求一切智・佛智・自然智・無師智，即是三藏教之大乘也。二、明體假入空開通教三乘者，三乘之人同體因緣，假以入空。若發真無漏，斷見思惑，小乘根鈍，但除正使，成一切智，名聲聞乘；緣覺中根，侵除習氣，成一切智，名辟支佛乘；菩薩得一切智，入假修道種智，教化眾生，求一切種智，即是通教之大乘。三、明總約析體別相三觀成別教大乘者，若別教菩薩觀因緣假，修別相三觀，次第成一切智・道種智，乃至修中道，觀見佛性，成一切種智，求常住涅槃，即是別教大乘義也。

二、明具十法成乘者，三觀乃是乘之正體，若不約十法和合，則乘義不成。所以者何？三乘悉能運出三界火宅，必須正助眾善和合，故運用之義成也。就此即為三意：一、出十法名；二、明次第成乘；三、料簡。一、出十法名者：一、明識正因緣生法；二、真正發心；三、止觀修習；四、破諸法遍；五、善知通塞；六、道品調適；七、對治助開三解脫門；八、明識次位；九、安忍強輭兩賊；十、順道法愛不生。三乘之人修學三觀，若具此十法，即成三乘入涅槃也。二、明次第成乘者，初所以順知正因緣法者，知無明因緣生一切法，即是正因緣，異外人執邪因緣、無因緣生一切法也。次明真正發心者，三乘行人明知正因緣所生三界火宅，覺悟生死，志求涅槃，但菩薩大悲濟物心異也。次明止觀修習者，發心信解既明，必須修行定慧，即是三乘行人之根本也。次明破諸法遍者，若不破見思兩輪所執妄想，破妄想不遍，則止觀有滯也。次明須知通塞者，隨所破法，從淺至深，皆有道滅之通，苦集之塞。若迷此理，即不知得失，是字非字，去取失宜也。次明道品調適者，三十七品是三乘入道之正要，能引進眾行，到三脫門，入涅槃也。次明對治助道法者，即是四禪・四無量心・四無色定・九想・八念・十

想・八背捨・八勝處・十一切處・九次第定・事中六度等諸對治法，助開三脫門也。次明須知位次者，三乘入道，從乾慧地乃至佛地，若能分別不謬，即不生叨濫，破增上慢心也。次明安忍強輭兩賊者，未入外凡之位，內外八風，壞三乘行人出世善根。若能安忍，則不為所壞，入乾慧地，因發煗頂，入性地也。次明順道法愛不生者，三乘之人，若入性地，發善有漏五陰所有善法功德，智慧順道。若生法愛，即便頂墮，不得進入忍法，成世第一法，發真無漏也。若能不生法愛，即不頂墮，得入忍法位，成世第一法，發真無漏。即是三乘之人，同見第一義諦，斷界內見思煩惱，出三界火宅。是為此乘從三界出，至有餘涅槃，住盡智・無生智，運入無餘不明。故以十法成三乘者，其義顯也。

三、明料簡者，問曰：自有眾生值佛，隨聞一乘法即得成道，或有隨修一法門即入道，何必悉具此十法成乘也？答曰：皆以往昔已修引十法成根性也。

問曰：法華經出三界火宅諸子門外方索三車，今何得十法成乘從界內而出？答曰：法華的據盡無生三乘，有為無漏功德是究竟三乘，能運入無餘涅槃乃是真乘。既無無餘涅槃之可入，又不能運至常住涅槃，則三乘之義不成，故索三車不得也。

今通明乘義，有六種不同：一者、理乘；二者、教乘；三者、行乘；四者、相似乘；五者、分證真實乘；六者、究竟乘。

一、理乘者，三乘行人悉有四諦・十二因緣・六度之一，三乘根性不同也。二、教乘者，即是佛開三乘之教，三乘諸子以佛教門出三界苦，亦名名字乘也。三、觀行乘者，即是三乘之人修五停心，觀別相、總相、念處、乾慧地之觀行也。故勝鬘經云：三乘之初業，不愚於法。意在此也。四、相似乘者，即是四善根人所得善有漏五陰也。五、分證真實乘者，即是學智，從發苦忍真明無漏，乃至非想第九無礙金剛三昧也。六、究竟乘者，即是無學智，阿羅漢・辟支佛・佛所得非想第九解脫道盡智・無生智，佛如實智，能運入無餘涅槃也。此即三藏教析法觀・通教體法觀，十法成乘，意在此也。但別教三觀十法成乘，明六種乘義意不同分別(云云)。

問曰：佛法無量，何故的取此十法成三乘耶？答曰：佛法雖復無量，必須取其正要。如諸小乘經論・大乘經論所明成乘義者，教門悉有此十意分明也。但隨緣散說，不聚一處。今探經論撰十意以成乘義者，為欲令一家義學坐禪之徒，知佛法小乘經論所明・大乘經論所明入道正意，異外人各說一究竟道，亦異此土莊老之說也。

諸先生！若言莊老即是佛一無異者，又末代朝有法師禪師，或同諸外道作此解者，可將此十法比並。若莊老明空具有此十意，分明名

義成就者，可許是同。若無此十法，或名義似同，而斫覈橫豎不通，事理滯礙，名字有闕，作義不成，豈得同也？
今毗曇・成實雖是佛法，小乘之論明空入道，撿其論文，即十意宛然，名義無闕，通申佛法。小乘人入道，意轉分明，況復大乘經論者乎？外人經書既無此名義，故不可皆言同佛法也。
第二、明一心三智但是一佛乘者，即為二意：一、明一心三智即大乘；二、明十法成大乘。一、明一心三智即大乘者，若觀因緣三諦，初心即得一心三智，開佛知見，見佛性。見佛性者，即大乘也。此則無復開三乘之別。故此經？觀眾生品：舍利弗問天女言：汝於三乘為何志求？天女答曰：我為化三乘，如人入瞻蔔林，唯嗅瞻蔔，不嗅餘得。入此室者，唯聞大乘功德之香，不樂聞聲聞・辟支佛功德香也。當知一心三智即是圓教，般若波羅蜜即是大乘。故大品？會宗品云：般若波羅蜜即是摩訶衍，摩訶衍即是般若波羅蜜，般若波羅蜜・摩訶衍無二無別。今明一心三觀會成大乘者，大名不可思議，乘以能運為義。一心三觀境智並是不思議法，能運菩薩至今道場，名大乘也。故涅槃經云：一乘者，名為佛性。佛性者，亦一・非一・非一非非一。云何名為亦一？謂一切眾生悉是一乘故。云何名非一？非是數法故。云何非一非非一？數非數不決定故。
一切眾生即一乘者，一念無明具十法界，眾生悉有正因佛性，正因佛性即是理，即本有之一乘也。數法者，即是緣因佛性，緣因佛性即是福德莊嚴，福德莊嚴有為有漏是聲聞法，分為數法說三乘也。非一非非一、數非數不決定者，即了因佛性，了因佛性即是智慧莊嚴，智慧莊嚴能從一地至於一地，不得緣因亦不得正因，心無取著，數非數不決定也。數不決定者，緣因性不可得也；非數不決定者，正因性不可得也。若所觀不決定不可得，能了亦不決定不可得，以十二因緣不可說故，三種佛性大乘皆不可說也。
此三佛性成三德大乘，不縱不橫，如世伊字。故涅槃經云：佛性者，即是一乘。法華經云：佛自住大乘，如其所得法，定慧力莊嚴，以此度眾生。此亦三德成乘義也。故真諦三藏說理乘・得乘・隨乘之三種乘。問曰：此經但明不思議解脫，云何乃引涅槃經佛性一乘義耶？答曰：此經佛國品云：大乘心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大乘眾生來生其國。問曰：引是今經明大乘，何關涅槃佛性之大乘耶？答曰：此經明不思議解脫如來種一乘，大涅槃明妙色解脫佛性一乘。妙色解脫即不思議解脫之異名，佛性如來種亦異名耳。設教赴緣，言方雖異，一乘之理豈有別乎？
二、明十法成大乘者：一、善識不思議境；二、真正發心；三、止觀修習；四、破諸法遍；五、善知通塞；六、行三十七道品；七、

對治諸波羅蜜；八、善識次位；九、安忍成就；十、順道法愛不生。若修此一心三觀，具此十法，是大乘從三界出，到薩婆若住也。

一、分別不思議境者，即善識思議、不思議十二因緣也。若思議因緣生滅次第具十法界，開三乘也。若不思議因緣即是一念十二因緣，不生不滅具十法界，但說一佛乘也。若解不思議十二因緣之理者，即是住大乘不思議解脫之理也。故天女謂舍利弗言：吾止此室十有二年者，是住不思議十二因緣之理也。大智論云：十二因緣有三種道：一者、煩惱道，二者、業道，三者、苦道。苦道七支即是正因佛性，煩惱道三支即是了因佛性，業道二支即是緣因佛性。故涅槃經云：十二因緣名為佛性。佛性不出三種，因名三種佛性，果名三德涅槃。所以者何？七支苦即法性五陰，故屬正因佛性。涅槃經云：無明、有愛，是二中間則有生死，名為中道。中道者，即佛性。若轉無明以為明，由惑故解，此即了因佛性；轉惡行為善行，由惡故善，此即緣因佛性。

問曰：此經未明佛性，云何引涅槃成此不思議義耶？答曰：大涅槃經云：若言十一部經不明佛性，非謗佛法僧；若說十二部經不明佛性，即謗佛法僧。今此大乘之教具十二部，何得不明佛性乎？

問曰：此經始終不說佛性，何得約佛性明義耶？答曰：此經佛道品淨名說：行於非道，通達佛道。十二因緣三種道，即是非道通達三種佛菩提之道也。文殊師利說：如來種種性，眼目之異名。如天帝釋，豈異憍尸迦？若謂不作佛性名說，非明佛性義者，有經不作二諦名說，亦應不明二諦義。若爾，何得言諸佛常依二諦說法也？問曰：佛性有三，如來種亦有三耶？答曰：種亦有三。經言：有身為種，六入為種。即苦道正因如來種，正因佛性之異名也。經言：無明貪恚為種，六十二見為和。即是了因如來種，了因佛性之異名也。經言：十不善道為種。即緣因如來種，緣因佛性之異名也。種之與性，義類相扶。故法華經云：唯有如來知此眾生種相體性。即其義也。

問曰：種以能生為義，義符無常；性以不改為義，義符於常。此二義別，何得言符？答曰：緣・了兩因符種，不足致疑。但正因符種，義似有乖，深求其致，亦相符也。真如不生，非因非果說為正因佛性，是則非因非性說為正因性，何以不得非因非種說為正因種乎？

問曰：若此經明如來種義與涅槃佛性同者，何故云若見無為入正位者，不能復發菩提之心，猶如根敗之士種義可皆，佛性之義則不可斷，何得同也？答曰：此經帶方便明如來種性義，於利根菩薩即是

究竟，二乘不了故須訶析，訶析聲聞即密有發心之理。故法華經云昔於菩薩前毀呰聲聞樂小法者，然佛實以大乘教化，即其義也。
問曰：十二因緣法性皆是正因緣，觀智通是了因緣，十二支修善並是緣因緣，何故偏判？答曰：義有通別。若如所問乃是通義，別對分明則不得爾。法性五陰有無明不善業，即成生死五陰。如陰氣起水結成凌，無明轉為明、不善成善，即顯五陰法性成五種涅槃，如陽氣起則凌融還成水也。問曰：無明煩惱何得是智慧性？答曰：此經云：不入煩惱大海，不得無上智寶。十地論師說：七識是智識。攝大乘說：七識但是執見識。諍論云云，皆由不達了因種性義也。六識八識對二種佛性不達起諍，類如七識，其義可明。問曰：法華明佛性不？答曰：法華明十如是佛性，只是一如是性耳。問曰：若爾，何處文證法華明佛性耶？答曰：涅槃說成大果實見如來性，引說法華經八千聲聞得受記荊成大果實，如秋收冬藏更無所作。若言法華不說佛性，何得引法華證見如來性義也？問曰：般若明佛性不？答曰：大涅槃云：言佛性者有五種名，亦名佛性、亦名般若、亦名首楞嚴、亦名金剛三昧、亦名師子吼三昧。若知一念十二因緣具十法界三道之理，即是三種如來種、三種佛性、三道生死，不障三德、三德涅槃。如世伊字，一切法亦如是，是為不思議之觀境也。
二、真正發心者，即為二意：一、發慈悲心；二、發弘誓心。一、發慈悲心者，即是無緣大慈大悲。夫慈能與樂、悲能拔苦。今明慈能與樂者，以無緣大慈能與十法界眾生、十二因緣、三道、三種佛性、三種涅槃之妙樂也。悲能拔苦者，無緣大悲能拔十法界眾生、十二因緣、三道流轉生死之苦也。二、發誓願心者，即無作四弘誓願。無作四弘誓願者：一、未度令度；二、未解令解；三、未安令安；四、未涅槃令得涅槃。一、未度令度者，別緣十法界眾生苦道七支皆令得度，故瓔珞經云：未度苦諦令度苦諦也。二、未解令解者，別緣十法界眾生煩惱道三支、業道二支令解，故瓔珞經云：未解集諦令解集諦也。三、未安令安者，通緣十法界眾生三道中三種佛性令安此道理，故瓔珞經云：未安道諦令安道諦。四、未得涅槃令得涅槃者，通緣十法界眾生迷三種佛性所起十二因緣皆令滅盡成三德涅槃，故瓔珞經云：未證滅諦令證滅諦也。如是慈悲弘誓，即是真發菩提心也。故此經明三十種大慈，思益經明三十二種大悲，即其義也。又此經云：天女云：吾止此室十有二年，初未曾聞二乘之法，唯聞菩薩大慈大悲不可思議諸佛之法也。問曰：何意慈悲所緣，樂前苦後；弘誓所緣，苦前樂後？答曰：慈悲者，原菩薩本懷。前欲與樂，由苦障樂，不能得樂。次須拔苦弘誓，制心行事。行事之次，必先度苦，方得受樂。問曰：九法界可言令度，佛法界

究竟清淨，云何令度？答曰：圓教所明，如華嚴經說：初發心菩薩即是佛。是則初心中皆名為佛。如是等佛，皆有生死之法，乃至金剛，餘有一生在。故瓔珞經云：三魔已盡，餘有一品死魔在。是等菩薩悉入佛境，亦名佛界，故言未度令度。餘三誓願，類之可解。問曰：何等發心不真，對此說真？答曰：華嚴經說：有菩提心魔。思益經云：發三菩提願，是為邪願。對此不真，須說真也。問曰：不真發心，其義云何？答曰：若三藏教．通教．別教，此三菩薩所緣四諦發菩提心，名不真也。今明圓教菩薩無緣慈悲，無作四弘誓，發菩提心，如磁石吸鐵，即真發心也。問曰：四教明乘，今何故但約不思議圓教明發心也？答曰：四不可說。四不可說故，非權非實，非偏非圓，有因緣亦可得說。可得說故，說權說實，說偏說圓。權譬化城，實譬寶所。偏譬江河必有迴曲，圓譬金沙大河直流西海。圓教實故，名真發心。

三、明止觀修習者，既已發菩提心，即須行菩薩道。止即修定，觀即修慧，定慧二足，行步平正，真行菩薩道也。此必須淨持禁戒，還約一念十二因緣中明修止觀。所以者何？七支法性，本非散非止，非迷非觀。若有為七支乖理，則行有二支，紛綸不息，名之為散；若不得七支，則不善二支，行有休息，名之為止。迷七支法性，即是無明、愛、取；若了七支法性，即滅無明、愛、取；因滅無明、愛、取，熾然三菩提燈，名之為觀。是則非止之止，名真修止；不觀之觀，名真修觀。止觀調適，則心安道法，是安心進行之道也。問曰：云何分別真修、不真修相？答曰：若約生滅因緣．無生因緣．無量因緣而修止觀，名不真修；若約無作十二因緣而修止觀，即是真修。復次，若知用四悉檀方便修止觀，名為真修；不知，即非真修也。如陰陽調適，萬物得生；定慧調和，則道法增長。故大涅槃經云：如是時中，宜修智慧；如是時中，宜修禪定。此皆知用悉檀修止觀之時也。故此經淨名勸諸國王長者言：佛身者，從止觀生，成如來身也。問曰：今用觀入道，何須修止？答曰：如大涅槃經云：毗婆舍那能破煩惱，何故復修奢摩他耶？佛答言：若有修禪定，則能破惑。今作譬顯，如燈雖有破闇之能，若不處之密室，則照物不了，故須修止也。

四、破諸法遍者，雖復巧修止觀，若破十法界、十二因緣法不遍，則執見隨生。若能破一切愛見、塵沙、無知，徹至法性，三番惑障既破，因惑所起一切橫豎諸法亦破。既不得所破，亦不得能破，是則能破如所破，是為破諸法遍。

是義已如前別相三觀中說，今不具論。故此經云：得此法者，無有餘病，唯有空病，空病亦空。問曰：若破諸法遍，此非正道。破即是斷，斷即拙度也。如大智論云：不斷亦不破，是心名薩埵。答

曰：若定破即是定斷，可同拙度；今明不破破、不斷斷，不同拙度也。大智論云：譬如轉輪聖王能破一切強敵，亦不可有所破；般若波羅蜜亦如是，能破一切法，亦不有所破也。

五明善知通塞相者，如法華經云：善知五百由旬嶮難道通塞之相。初百由旬者，見諦惑也。次二百由旬者，五下分結也。次三百由旬者，五上分結也。過此則立化城涅槃。次第四百由旬者，是塵沙無知也。次第五百由旬者，即是無明住地惑也。通言嶮道者，悉有生死苦報之難也。言知通塞者，如有見起，破此有見則有通有塞。若執有見計以為實，即苦集名之為塞，能修道滅是則為通。不見生滅無生滅二種四諦是則為塞，能見二種四諦是則為通。塞即非字、通即是字，不知是字非字名之為塞，能知是字非字是則為通。乃至非有非無見假入空，分別通塞亦復如是。破下分結上分結，分別通塞之相亦如是。次破塵沙無知，分別通塞之相。若不識無量四諦，即不知是字非字名之為塞，其能知者名之為通。次破五百由旬無明住地，辨通塞相。若不知無作四諦，即不知是字非字名之為塞，其能知者名之為通。

故此經云：但除其病，不除其法也。如治眼病，破翳不得損珠。又云：無方便慧縛，有方便慧解；無慧方便縛，有慧方便解。縛即是塞，解即是通也。問曰：理無通塞，若見通塞，將非是塞？答曰：定見通塞，是則為塞；不見通塞，乃名為通。不見通塞，還即是塞；能見通塞，是則為通。若不見通塞，及見通塞，皆名為塞。非見非不見，而能見非通塞，見於通塞，是則過五百由旬，至於寶所，則名為通也。

六、明行三十七品者，即為二意：一者、用一心三觀，行三十七品；二者、修三三昧。一、行三十七品者，佛法要行三十七品，為最安穩入大涅槃之正因也。故此經云：道品善知識，由是成正覺。三十七品者，謂四念處・四正勤・四如意足・五根・五力・七覺分・八聖道分。四念處者：一者、身念處；二者、受念處；三者、心念處；四者、法念處。四念處，略明有四種：一者、生滅四念處；二者、無生滅四念處；三者、無量四念處；四者、無作四念處。前三種四念處，並是方便，今不分別，但明無作四念處觀也。正勤・如意足・根・力・覺・道，類如是也。無作四念處觀者，所謂無作十二因緣，具十法界五陰，以為念處之觀境也。一、明身念處者，一切十法界色陰，名之為身。一心三觀，觀十法界色，名之為念。見十法界身實諦之理，名之為處。若見十法界色，皆是一法性，法性之色，非垢非淨，能雙照十法界。垢淨，即是莊嚴不淨淨、枯榮二種雙樹。二、明受念處者，一切十法界受陰，名之為受。一心三觀，觀十法界受，名之為念。見十法界受實諦之理，名

之為處。若見十法界受皆是一法性，法性受非苦非樂，能雙照十法界苦樂，即是莊嚴苦樂枯榮雙樹。三明心念處者，一切十法界識陰，名之為心。一心三觀，觀十法界心，名之為念。見十法界心實諦之理，名之為處。若見十法界心皆是一法性心，法性心非常非無常，能雙照十法界常無常，即是莊嚴常無常枯榮之雙樹。四明法念處者，一切十法界想陰行陰，名之為法。一心三觀，觀十法界想行，名之為念。見十法界法實諦之理，名之為處。若見十法界法皆是一法性，法性非我非無我，能雙照十法界我無我，即莊嚴我無我枯榮之雙樹。若行者能了此四枯四榮，即是法性五陰非枯非榮，名見中道佛性。若見五陰佛性，即住五種涅槃。五種涅槃者，謂色解脫涅槃、受解脫涅槃、想解脫涅槃、行解脫涅槃、識解脫涅槃。是為於四枯四榮雙樹之間，見五陰佛性而有五種涅槃。問曰：一心三觀，觀法性五陰非真非俗，雙照真俗，真俗即是枯榮不？答曰：不然。真俗同結成四枯，中道佛性結成四榮也。問曰：若爾，何處有中間而入涅槃？答曰：二不可說，而說枯榮。不滯枯榮，不著二邊，即是入涅槃也。問曰：大涅槃經告憍陳如：色是無常，因滅是色，獲得常色。樂我淨等，亦復如是。是則身念處觀，具破八倒，顯四枯四榮。何得言身念處但破二倒，莊嚴不淨淨二雙樹耶？答：覈實為論，具破八倒，通莊嚴四枯四榮。今為欲對初教四念處，別破四倒，顯四枯之小術。明此勝三，修破四枯，顯四榮之妙術也。半滿相對之義，便一往作此說耳。問曰：四枯念處，聲聞之人，可得發軫修習。四榮念處，何得亦爾？答曰：菩薩從初發心，觀涅槃行道，乃至坐道場，何得不以一切種修四念處，至成妙覺也。大智論云：四念處四種精進，名四正勤。四念處四種禪定，名四如意足。四念處中，五種善根生，即是五根。五種善根增長，遮諸煩惱，即是五力。分別道用，即是七覺。安穩道中行，名八正道。若能成就八正道者，即見佛性，入涅槃也。初心見佛性，住涅槃者，即是得無生法忍，入菩薩位也。問曰：三十七品外凡，唯可學四念處，何得乃至修習八正道分？答曰：大智論云：八正道中行初得善有漏五陰，名為煖法。若八正道定是見地，何得是煖法之前？又毗婆沙論云：八正在前，七覺在後，定是無漏。若說七覺在前，八正在後，通有漏、無漏。小乘通義尚得如此，況復大乘圓頓之道？初心修習四念處觀，不具三十七也。二、明修三三昧入涅槃者，大智論云：三十七品是正行道法，將入涅槃城。涅槃城有三門，謂空・無相・無作。云何空三昧？四句觀無明不生畢竟空，即一切諸法皆悉是空，名空三昧。云何名無相三昧？不見佛性四邊之相，名無相三昧。云何名無作三昧？無能觀、所觀，真緣兩修，四句俱泯，即是無作三昧。三昧一心發實智慧，如水澄清，珠相自現。若見佛

性，即得涅槃。爾時，三昧名三解脫門，即是入不二法門，住不思議解脫也。是義已如前次第三觀分別，今不重明。問曰：三昧、解脫有何殊別？答曰：別而為說，因名三昧，果名解脫；伏道為三昧，斷道為解脫；無礙道為三昧，解脫道名解脫。通而為言，三昧即解脫之異名也，俱通因、果・斷、伏・無礙・解脫也。

七、明對治六波羅蜜助三三昧開解脫門者，如聲聞行三十七品將入涅槃城，涅槃城有三門，所謂三解脫門。若三三昧力弱不能自開解脫門者，當修慈心・不淨・九想・背捨・勝處・一切處諸對治法，助三三昧開三解脫門。譬如三人力弱排門不開，眾人相助即得開也。圓教菩薩修無作三十七品，用三三昧開三脫門，入大涅槃亦復如是。若三昧力弱不能開，十二因緣中三道三障厚重，如北風陰氣來水便結，此必須加修對治六度助開三脫門也。度有二種：一者、事六度，對破六蔽；二者、理六度，只是一心三觀三十七品三三昧之異名耳。為小對治之力，故須懺悔六蔽，別修事中布施・持戒・忍辱・精進・禪定・智慧，隨事成就能資理善，過去罪滅今生重蔽則除，是則利智善根熟，結使煩惱薄，清淨心常一，發真無漏開三解脫，入不二法門，住不思議解脫大涅槃也。故此經云：諸度法等侶。等侶者，即是助開之義也。如南風陽氣來，則厚水自然消融也。若事理六波羅蜜合，則能調伏諸根，滿足六度，具佛威儀，心如大海。滿足六度者，即是事理二種六度和合圓滿，即能得諸三昧及陀羅尼。具佛威儀者，即是十力・四無所畏・十八不共法・大慈大悲・四無礙智・諸禪功德・一行三昧・神通・四攝，具足如是無量佛法，不起滅定，現諸威儀，化一切眾生也。問曰：諸經多以三十七品為助道，六波羅蜜為正道。故此經云：諸波羅蜜生父母想，道品法生眷屬想。今云何反說？答曰：此經所明不定，或明道品為親，六度為疎。道品為親者，經云：道品善知識，由是成正覺。六度為踈者，經云：諸度法等侶。赴緣明義，隨便不同。若大乘教門，菩薩化物，必須遍行六度為親。三觀入理，自行之要，莫若道品為親。故法華經五品弟子，前三令隨喜受持說法，次明兼行六度也。

八、明善識位次者，雖能如是行道品諸度，隨心所解多生取著，若心叨濫起增上慢，則成障道之業。若善知六即之位，得無此失？六即之義如前說。行人若能自知所行深淺之位，終不叨濫生增上慢也。問曰：此經明一切眾生即大涅槃不可復滅，何者有位次之殊耶？答曰：此是理即之義。若言即大涅槃不可復滅，何得諸天聞說此語得無生忍？又此經身子證思議解脫默然無言，而為天女所呵同增上慢，況諸凡夫如彼蟲道、如月蓋王子得柔順忍，終不濫計是無生忍也。

九、明安忍成就者，如智度論云：能忍成道事，不動亦不退，是心名薩埵。夫道高者魔盛，多珍寶處者多賊難，若不安忍，其道則壞。

忍何等法？所謂忍內外強軟二賊。故此經云：於諸生死而無所畏，於諸榮辱心無憂喜。即其事也。云何名安忍外賊？謂外八風。行者既內懷勝德，則外招名利，供養稱歎眷屬競來，若心愛著即是軟賊。或時橫致衰損譏謗違情，種種惱亂非意而起，若心瞋恨忽怒即是強賊。云何名為安忍內賊？行者如是精進用心，或動種種違情魔事，或發種種惡業之相，若心疑礙不能安忍即是強賊。行者專精修三觀時，或見種種順情魔境，或發種種善業之相，或發種種諸見利智之心修諸善法，或因見生惡欲斷善根，或發種種諸禪境界，若入根本觸受諸快樂，或發特勝通明等，如明眼之人開倉見諸穀粟，心生快樂悲喜交懷，或見內外不淨白骨流光安穩快樂，乃至慈心念佛因緣，觀解種種三昧入定安穩快樂，無量世間之樂不可為喻。故大智論云：悗怕得一心，斯樂非天樂。或發無常苦空三昧，欲入涅槃受寂滅樂，或發菩薩諸度法喜心生愛著，如是等皆名軟賊之相。若能安忍心不愛著，即是乾慧伏忍成就。問曰：上處處明入涅槃，今云何方便住伏忍？答曰：上約悟入不定，今正明習應次位也。

十、明順道法愛不生者，即為二意：一、明順道法愛不生，二、明成大乘相。一、明順道法愛不生者，行者既安忍內外強軟兩賊，其心專至，大悲不動，正念三寶。若感諸佛加威，則內善開發，得諸三昧及陀羅尼種種勝妙法門，六根漸明淨。具說如法華經及普賢觀經。是時若生法愛，即便頂墮。故大品經云：順道法愛生，是名菩薩頂墮。頂墮菩薩，不墮聲聞．辟支佛地，亦不得入菩薩之位，是為微細障道之法。若菩薩覺知此事，雖發種種圓妙法門，正觀觀察，猶如虛空，不住不愛，即順忍也。故此經云：若起愛見，大悲即應捨離。

問曰：不住云何得增諸善法成順忍耶？答曰：雖不住著一切法門，而法門轉更增長開發。譬如真金火燒，光色踰盛柔軟，成順忍也。

二、明成大乘相，即為三意：一、明成乘人；二、辨乘相；三、明運至。一、明成乘人者，若人成就如前十法，則一心三觀，自然流入薩婆若海，得深禪定，見十方佛，獲無生忍，入菩薩位，住不退轉，是名菩薩摩訶薩乘於大乘，遊於四方，嬉戲快樂，自在無礙，直至道場。問曰：法華經云：三車悉在門外，諸子於內索車不得，長者各賜大車，亦在門外。大品經云：是乘從三界中出，到薩婆若中住。二、經云何通？答：法華的據證得真乘，故悉是界外；大品通就六，即明乘義，故說從三界出，到薩婆若中住。

二、辨乘相者，如法華經云：其車高廣，眾寶莊挍，周帀欄楯，四面懸鈴。又於其上張設幰蓋，亦以珍奇雜寶而嚴飾之，寶繩絞絡，垂諸華纓，重敷綩綖，安置丹枕，駕以白牛，膚色充潔，形體姝好，有大筋力，行步平正，其疾如風，又多僕從而侍衛之。大品經云：是乘從三界出，到薩婆若住，以不動不出故。次、約觀帖釋。三、觀明不思議因緣十種法以成大乘者，如涅槃經云：云何名為一？謂一切眾生皆是大乘相。即是初不思議因緣所成眾生也。
橫豎破諸法遍者，即是其車高廣也。事六波羅蜜者，即是眾寶莊挍也。誓願修於六波羅蜜，能得一切三昧，一切陀羅尼門者，是周帀欄楯也。成就四無礙辯者，即是四面懸鈴也。真正發心，無緣慈悲，普覆一切者，即是又於其上張設憪蓋也。成就十力・四無所畏・十八不共法・三十二相・八十種好者，即是以珍奇雜寶而嚴飾之也。故大涅槃明慈，若不具十力・四無所畏・十八不共法，是聲聞慈。能具如此一切功德，即是如來慈也。無作四弘誓願，緣眾生橫豎持諸功德，即是寶繩絞絡也。神通轉變，四攝攝眾生者，即是垂諸華纓也。因修於止，發生觀練，薰修諸禪功德者，即是重敷綩綖也。因修於觀，觀無明獨空，得一行三昧，能顯法性真理者，即是安置丹枕也。如前所說，四念處破無明八倒者，即是有大白牛也。四正勤習二種善法，遮二種惡法者，即是膚色充潔也。四如意足，定心功德滿足者，即是形體姝好也。五根成就以為筋，五力成就以為力，是名有大筋力也。七覺調停為行步，中道雙照為平正，故名行步平正也。善知位次，安忍成就，不生法愛，故得心心寂滅，入法流水，即是其疾如風也。
從假入空，從空入假，二種止觀，出生三教無量方便功德智慧者，即是又多僕從而侍衛之也。
三、明能運至者，行者即是不思議因緣眾生，理即是大乘也。因理即故有名字，名字即即是假名。發心欲乘大乘，名觀行即。正乘大乘，欲出三界，乃至始出三界，名相似即。仁王經云：十善菩薩發大心，長別三界苦輪海。乘是寶乘，遊於四方者，開示悟入十住・十行・十迴向・十地，是為四方，皆名分證真實即也。直至道場，名究竟即也。法華經就界外明二即之乘義，是故大車不在宅內。若是大品，通前四即、六即，並是大乘。故云是乘從三界出，到薩婆若中住。又大品經是乘不動不出者，不思議眾生即是大乘。理即之義，故名不動；無修無證，故名不出。是名真實大乘，如虛空無染・無戲論・無文字。若能如是觀，是則為見佛。故大乘者即是佛性，佛性者即大涅槃，大涅槃者即是不生，不生即是不可說。大品經云：若有能如是觀十二因緣，即是坐道場。是為菩薩從初發心，即坐道場，轉法輪，度無量眾生。當知如是菩薩為如佛也。是知末

世出家、在家菩薩，欲學佛法，求不思議解脫者，不可出三觀法門也。
第五、明三觀攝一切諸法者，三觀即是三智，三智即是般若，般若攝一切諸法，即是三觀攝一切法也。今明三觀攝七種法故，即攝一切佛法也。七種法者：一、攝理；二、攝結業；三、攝依正二報；四、攝智；五、攝行；六、攝位；七、攝教。今略約七法攝一切佛法，罄無不收。
一、三觀攝一切理者，一、從假入空觀攝真諦，二、從空入假觀攝俗諦，三、中道觀攝中道第一義諦。三觀攝三諦之理，理無不周，三諦之外更無別理，但有時約因果為四諦，有時合為二諦。一諦已依前釋，今不重明。二、明三觀攝一切惑者，迷理之惑不過三種，若是見思取相之惑，九十八使皆從迷真而起；若說初觀對破此惑，說藥知病即攝九十八使也。若說塵沙無知是迷俗之惑，為第二觀之所治，說藥知病即攝一切恒沙無知也。無明住地惑者，此從迷中道第一義而起見思別惑；若說中道第一義觀，正治無明別惑之見思，說藥知病即攝無明界外一切別惑也。
三、攝正依二報者，正報即是一切五陰眾生，依報者即是一切國土所依。若說從假入空觀，即攝一切二十五有界內有為緣縛眾生凡聖同居依報國土。若說從空入假觀，即攝一切方便有餘五種正報無為緣縛眾生有餘依報國土也。若說中道第一義觀，即攝一切三賢十聖自體緣縛眾生實報無障礙國土。三觀圓極，三諦理淨，即是毗盧遮那常寂光土也。四、明攝智者，三觀即是三智，三智攝十智，一切諸智不出三智，三智之外無別勝智也。譬如摩黎山，餘無出栴檀樹。除此三智，雖有種種世間之智，皆為一切智方便所攝也。此義類前說，今不重明。五、攝行者，所謂攝一切行，如一行三昧等四種一行三昧，三觀往攝一切一行。若攝二行，如二聖行等一切二行。若攝三行，如三三昧等一切三行。若攝四行，如四念處等一切四行。若攝五行，如五根等一切五行。若攝六行，如六波羅蜜等一切六行。若攝七行，如七覺分等一切七行。若攝八行，如八聖道等一切八行。若攝九行，如九次第定等一切九行。若攝十行，如十一切入・十波羅蜜等一切十行。如是攝百千萬億阿僧祇等行行慧行一切諸行，三觀往約四種道諦，一一釋諸法門所攝，罄無不收。
六、次明攝位者，若明初析假入空觀即攝七賢七聖位，二十七賢聖約二諦明三觀攝三藏佛位，體假入空約二諦明三觀攝通教三乘之位，別相三觀但攝別教五十二心賢聖之位，一心三觀攝圓教一切五十二心位，至下明四教斷障判位中更當開說。七、攝教者，明諸佛菩薩因修三觀得入聖位，為利眾生起教益物，雖言教無量並為三觀攝也。所以者何？第二第三觀即攝華嚴經，初析假入空觀即攝三藏

經，析假體假入空觀第二第三觀攝一切方等經，若但說體假入空之初觀即攝摩訶般若經，若但說中道第一義諦觀即攝法華經，若析體二種入空觀第二第三觀即攝涅槃經，故云是大涅槃即是諸佛法界。料簡與方等經同異之相，已如四悉檀義分別，是故舉三觀觀無明一念因緣所生之法如一微塵，攝三千大千經卷尚不足疑，何況前所攝經也。

第六、約斷結清淨釋維摩詰義者。三觀斷結，教門不同，略有三種：一者、斷三諦惑，證三諦理。智證理時，斷德成就，惑障俱亡，此同拙度之相，非此經所明不思議之斷惑也。二、明不思議三觀。見不思議三諦之理，不斷見・思・塵沙無明之惑，與三諦之理相應。一心三觀之智，不礙煩惱，煩惱不障一心三觀之智。智不斷惑，與理諦相應，即是不斷煩惱而入涅槃。故此經云：不斷癡愛，起諸明脫，以五逆相而得解脫之法門也。菩薩住是解脫，能以須彌內芥子種種示現。三、正用三觀釋毗摩羅詰栗致。淨無垢稱義者。淨名居士因緣所生之心，三諦之理，性常皎然，目之為淨。不斷三諦惑障，能起一心三觀三智之智明解脫。智明解脫，雖處三惑之內，不為三惑所染，故稱無垢。一心三智，會三諦之理，大用無方，稱機而化，故名為稱。故云淨無垢稱義也。

第七用三觀釋此經一部義者，略為二意：一釋經玄五義，二正用三觀通釋此經文。一釋玄五義者，初用三觀釋淨名之號，已如前說。二次釋經體，第三觀顯不思議正道之理，即是真性之體顯也。三釋經宗者，三觀斷三諦之緣縛，即是四種佛國之因行，行成得四種淨土之果也。四釋經用者，三觀破三諦之惑，即是析伏之義，攝三諦之理善，即攝受義，即經之用也。五明教相者，此經約三觀明教，與餘有同有異，具如前釋，即判教相也。二正約三觀釋此三卷經文者，即為三意：一釋室外，二釋室內，三釋出室。一釋室外四品，三觀成佛國因果之義也。已如明宗所說，即是釋佛國品也。次析體二種入空，釋方便品訶諸國王長者體假入空。第二第三觀釋弟子品，訶十大弟子之意正在此也。次第三中道第一義觀，釋菩薩品訶四大菩薩也。次明入室六品，若問疾品淨名空室以疾而臥，即表中道第一義諦觀相應種智，依常寂國現空室相也。慰喻有疾菩薩自調伏其心者，即用三觀慰喻有疾菩薩，有疾菩薩亦用三觀以調三諦之疾也。不思議解脫品，即是第三觀種智之果住於正道，雙照二諦種種示現也。次釋觀眾生品者，即是正用初觀釋也。次釋佛道品者，即是用第二觀釋也。次釋入不二法門品者，即是用第三觀釋也。次釋香積品者，即是還用第三觀雙照二諦垢淨俱遊釋也。次釋室外菩薩行品見阿閦佛者，即是用三觀通釋佛國因果，同前佛國之意也。次釋法供養・囑累二品，是流通室內室外三觀析伏抑訶之意耳。譬

如諸樹林，華葉或生落，如是諸佛剎，成敗亦復然。如依種種樹，有種種果生，如是種種剎，有種種眾生。種種差別故，果實生不同，行業若于故，佛剎種種異。心如工畫師，畫種種五陰，一切世間中，無法而不造。如心佛亦爾，如佛眾生然，心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。諸佛悉了知，一切從心轉，若能如是解，彼人見真佛。

維摩詰經三觀玄義卷下(終)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